

# 广东省环境保护局



粤环函〔2005〕1004号

## 关于统一嘉吉（东莞）饲料蛋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80万吨 高营养饲料蛋白（豆粕）及18万吨大豆油工程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决定

统一嘉吉（东莞）饲料蛋白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年产80万吨高营养饲料蛋白（豆粕）及18万吨大豆油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申请报告》收悉。我局于2005年8月31日验收组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及其他环境保护措施进行了现场检查和审议，形成验收组意见（见附件），并将我局拟作出的决定和该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于2005年9月1日至9月7日在广东省环境保护局公众网（<http://www.gdepb.gov.cn>）进行了公示。根据验收组意见和公示结果，该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同意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你公司应进一步加强管理，确保安全生产和污染物稳定达标

排放。在城镇污水处理厂建成前，应将生活污水纳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并将有关情况及时报告我局和东莞市环保局。

附件：统一嘉吉（东莞）饲料蛋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吨高营养饲料蛋白（豆粕）及 18 万吨大豆油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验收意见



二〇〇五年九月十二日

（ 联系人：徐小华 联系电话：020-87531932

监督电话：020-87531671

附件

统一嘉吉（东莞）饲料蛋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吨  
高营养饲料蛋白（豆粕）及 18 万吨大豆油工程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统一嘉吉（东莞）饲料蛋白科技有限公司的申请，2005 年 8 月 31 日省环境保护局组织东莞市环保局、东莞市环保局麻涌分局组成验收组（验收组名单附后），对统一嘉吉（东莞）饲料蛋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吨高营养饲料蛋白（豆粕）及 18 万吨大豆油工程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验收会的还有广东省环境保护监测中心站、省环境监察总队、统一嘉吉（东莞）饲料蛋白科技有限公司以及该项目设计、施工等单位的代表。验收组听取了统一嘉吉（东莞）饲料蛋白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和广东省环境保护监测中心站对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和东莞市环境监测站对项目废气进行补充监测的情况介绍，查阅了有关资料，进行了现场检查。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统一嘉吉（东莞）饲料蛋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吨高营

养饲料蛋白（豆粕）及 18 万吨大豆油工程项目位于东莞市麻涌镇新沙港科技工业园内，占地面积 85800m<sup>2</sup>、建筑面积 16066m<sup>2</sup>，总投资为 4000 万美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800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2.3%。

## 二、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建立了环保管理机构和各项环保规章，基本落实了省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意见要求。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建设期间和试运行阶段未发生扰民与污染事故。

废水防治采取清污分流，600m<sup>3</sup>/d 的生产废水经 SBR 工艺处理后排入狮子洋；雨水进入新沙港市政管道，锅炉冲灰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废气防治：35 吨燃煤锅炉烟气经湿式文丘里二级除尘及碱喷淋脱硫处理，经 60m 烟囱排放；吸附正己烷的矿物油经汽提冷却后循环使用；生产车间粉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及旋风除尘器进行回收，噪声采用低噪声设备及减振隔声降噪措施。锅炉燃煤炉渣外卖作建材原料，废水污泥拟外卖作有机肥料。

配套安装了除尘、脱硫设施和在线监测设备。

## 三、验收监测结果

### （一）工况

生产负荷率满足验收监测规范要求。

## （二）废水

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外排水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氨氮、动植物油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生活污水经初级处理，符合城市污水处理厂的纳水标准后排入城镇污水处理厂。

## （三）废气

锅炉废气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与烟气黑度，及车间工艺粉尘排放浓度和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二类控制区第二时段限值要求。锅炉脱硫效率、燃煤含硫量、工艺粉尘除尘效率均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 （四）噪声

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1990）昼间Ⅲ类标准的要求；夜间除三个测点超标准外，其他测点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1990）夜间Ⅲ类标准的要求。因厂界外无声敏感点，暂不会造成扰民影响。

## （五）排污总量

该项目外排废水中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二氧化硫与烟尘的排放总量、正己烷总量及外排废气中粉尘和正己烷总量均符合环境影响报告建议的控制量。

## 四、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省环保局的批复要求，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 五、要求及建议

(一) 树立循环经济理念、按照清洁生产要求，尽可能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量。

(二) 在城镇污水处理厂建成前，将生活污水纳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三) 加强管理，严格执行安全防范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确保安全生产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项目验收组

2005年8月31日

统一嘉吉（东莞）饲料蛋白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竣工

环保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组长	徐小华	广东省环保局	正处	徐小华
	谭志	东莞市环保局	科长	谭志
	<del>尹健</del>	东莞市环保局麻涌分局	分局长	<del>尹健</del>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竣工验收 决定

---

抄送：东莞市环保局、东莞市环保局麻涌分局。

---